

南环派出所连破两起系列盗窃案

提醒市民提高防盗意识,看护好车辆

本报讯(记者 张楠)近日,运河公安分局南环派出所民警侦破两起系列盗窃案,抓获两名嫌疑人。

日前,运河公安分局南环派出所辖区内发生多起电动摩托车被盗窃案。其中,某小区一户人家竟先后被盗两辆电

动摩托车。在市公安局110情报指挥中心的配合下,南环派出所第一时间调派警力对系列案件展开侦查,很快便掌握了嫌疑人朱某的身份。2月4日,民警在沧县风化店乡一民房内将朱某抓获归案。经审讯,朱某交代,1月31日,他曾

在沧州市某小区先后盗窃4辆电动摩托车。

2月1日,南环派出所民警在筛查信息时发现,近段时间运河公安分局辖区内发生多起电动三轮车被盗窃案,涉案价值较高。民警重点关注此类案件相关线索并展开追查,将一

名夜间多次出现在案发现场附近的可疑男子锁定。在进一步侦查中,民警确定此人正是因实施盗窃被公安机关多次打击处理的无业人员张某。2月6日,民警将张某抓获归案,并追回3辆被盗电动三轮车。

民警提醒广大市民:要提高防盗意识,短时间停放车辆时,应将车停放在视线范围内;长时间停放车辆时,应尽量选择在覆盖范围内的场所停放。同时,尽量给车辆加装电瓶防盗锁,避免电动车电瓶被盗。



去他人家中做客 生贪念盗窃财物

本报讯(通讯员 张家胜 记者 张楠)近日,渤海新区、黄骅市一名群众病愈从医院返回家中,发现放在家里的3.4万余元现金和一枚金戒指“不翼而飞”。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刑警大队民警接到报警后立即展开侦查,很快将嫌疑人抓获,追回了全部被盗财物。

1月14日,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刑警大队一中队接到辖区一名群众报警。报案群众称,他家中3.4万余元现金和一枚金戒指被盗。民警迅速赶到现场,侦查工作随即铺开。在进一步侦查中,民警发现此案极有可能是“熟人”作案,遂据此展开排查。很快,民警将曾到报案人家中做客的一名男子锁定为重点嫌疑人,并对其进行传唤。

最终,在证据面前,嫌疑男子供述了犯罪过程。原来,在报案人住院期间,他曾到报案人家中做客。其间,他趁人不备,偷偷溜进报案人的卧室实施盗窃。

目前,嫌疑男子已被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被盗的3.4万余元现金及金戒指已返还失主。

姐弟俩与妈妈走散 民警帮他们一家团聚

本报讯(通讯员 宋胜利 记者 张楠)近日,在任丘市吕公堡镇一年一度的糖墩节上,一名小女孩和弟弟与妈妈走散。任丘交警大队民警发现后,帮两人找到了妈妈。

日前,任丘市吕公堡镇一年一度的糖墩节开幕,附近村民纷纷前来。任丘交警大队吕公堡公路巡警中队民警在糖墩节现场执勤时,发现一名十来岁的女孩领着一名六七岁的男孩在人群中东张西望,像是在找人。民警上前一问,得知两个孩子是吕公堡镇邢村人,跟随妈妈到糖墩节现场玩。由于人多,他们和妈妈走散了。

了解情况后,民警安抚两个孩子,并让他们回忆妈妈的电话号码。女孩想了又想,终于说出了妈妈的手机号码。

民警当即拨通电话进行核实,确定对方正是两个孩子的妈妈。此时,两个孩子的妈妈正焦急地在人群中寻找走散的孩子。得知孩子平安无事,她不住感谢民警。民警与两个孩子的妈妈约定在吕公堡镇政府门前见面。很快,两个孩子的妈妈赶到镇政府门前,带走了两个孩子。



近日,市交警二大队在辖区主要路口、路段持续开展酒驾醉驾集中整治行动,依法严管严查酒驾醉驾等交通违法行为,为群众安全出行创造文明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孙明山 摄

任丘交警查获无证驾驶“惯犯”

依法对其罚款并拘留

本报讯(通讯员 宋胜利 记者 张楠)近日,任丘交警大队民警查获一名无证驾驶的“惯犯”,依法对其作出罚款1000元、行政拘留的处罚。

2月初,任丘交警大队民警在任丘市建设路与京开道交叉路口附近开展夜查酒驾行动时,发现一辆黑色汽车在进入检查区前突然拐弯停

在了一边。民警感觉异常,立即上前对司机进行检查。经检测,民警确定司机并未喝酒,当即让司机出示相关证件,准备做进一步检查。没想到,司机却直接回答:“没有,我正考着呢!”

据此,民警进一步核查司机的情况,才发现此人属于“惯犯”。核查结果显示:司机姓杨,是四川人,在

任丘市某村。此人在2021年、2022年曾先后两次因无证驾驶被处罚,并曾因酒驾被处罚。

近日,任丘警方依法对杨某未取得驾驶证驾驶二类机动车的违法行为作出罚款1000元、行政拘留的处罚。

乱堆杂物引发两家矛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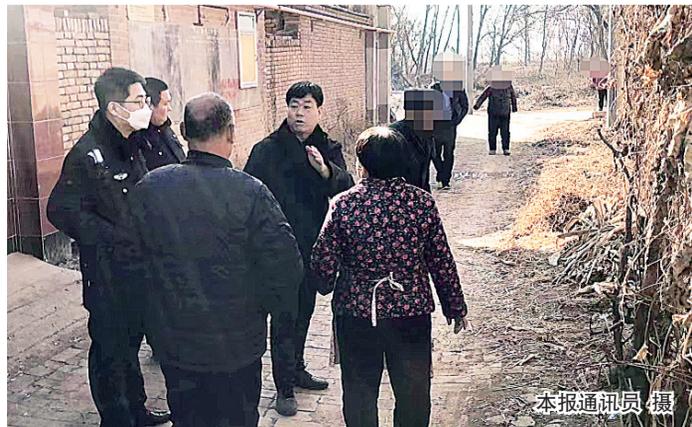
吴桥法院两次强制执行解民忧

本报讯(通讯员 纪录珉 记者 张楠)近日,吴桥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一起排除妨害纠纷案,顺利清除了被执行人堆放的杂物和建起的篱笆墙(右图),维护了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

2022年,吴桥县人民法院审理了原告王军(化名)与被告李强(化名)排除妨害纠纷一案,依法判决李强在判决生效后5日内将堆放在王军家房屋东侧的杂物清除。李强并没有履行判决。吴桥县人民法院依照王军提出的申请,通过强制执行的方式将杂物清除。

然而,好景不长。过了一个多月,李强再次将杂物放了回去,并建起篱笆墙,妨碍了王军及其家人通行。双方为此大打出手。迫于无奈,王军再次向法院寻求帮助。

为避免矛盾进一步激化,造成更严重的后果,吴桥县人民法院执行人员将此案列入“冀执利剑”涉民生执行案件台账,专门制订了实施方



本报通讯员 摄

案,作出了周密的行动部署。随后,吴桥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出动5辆警车、18名执行人员赶到执行现场,耐心对李强释法明理。同时,执行人员在疏导现场围观群众后,专门隔离出执行区域。经过3个多小时的努力,执行

人员将现场杂物全部清除。

当日,执行人员向李强送达了预拘留通知书并告知他,如果他再违反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法院将依法对其采取拘留措施,案件至此顺利执结完毕。